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河工大纪发〔2023〕11号



关于开展2023年廉洁文化教育月活动的 通 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廉洁文化建设和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和省委《关于推进清廉河南建设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强学校廉洁文化建设，营造崇廉尚洁的文化氛围和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推动清廉文化深入人心，切实提高党员干部、教职工及青年学生的政治意识、规矩意识、纪律意识

和诚信意识，经研究，决定在全校开展以“明纪守底线 崇廉扬正气”为主题的廉洁文化教育月活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聚焦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监察法规，聚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结合清廉学校建设工作部署，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推动廉洁文化建设实起来、强起来，不断实现党风清正、政风清明、校风清朗、教风清淳、学风清新，为学校“双一流”创建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纪律保障。

二、活动主题

“明纪守底线 崇廉扬正气”

三、活动时间

2023年11月1日—2023年11月30日

四、参加人员

以党员干部为重点，面向全体党员、教职工和学生，坚持全面覆盖、全员参与。

五、活动内容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要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和目标，围绕推动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教师廉洁育人、学生廉洁养成，从实际出发，坚持计划引导和自主创新相结合，扎实做好“规定动作”，创新拓展“自选动作”，推进廉洁教育活动走深走实。

(一) 聚焦“六个一”，做实规定动作

1. **“学习悟廉”，组织一次专题研讨。**校纪委邀请专家到校开展一次专题辅导报告，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结合报告所学内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的自我革命战略思想、纪律建设等重要论述，通过中心组学习、专题辅导讲座、支部组织生活会等多种形式，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研讨新修订的党章和党内法规法纪，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和规矩。

2. **“以案醒廉”，观看一部廉洁视频。**校纪委选取警示教育案例，在“工大清风”微信公众号推送或发至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组织师生观看学习、研讨交流，确保廉洁教育全覆盖，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的法纪观念和廉洁意识，警示大家严守底线、不踩红线、不碰高压线，做到干净干事、担当作为。

3. **“活动践廉”，开展一系列特色活动。**校纪委组织举办廉洁手抄报、廉洁创意设计大赛、廉洁教育微视频大赛、廉洁书画

大赛等一系列主题活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要根据活动部署，积极投身其中，加强宣传动员，认真组织准备，激励师生干部廉以律己、无私奉献，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4. **“观展思廉”，举办一场廉洁艺展。**校纪委组织举办“翰墨清风、廉润工大”廉洁文化艺术作品展，在全校范围内征集书法、剪纸、漫画、手抄报、手工作品等，让广大师生在传统廉洁文化熏陶中，凝聚起“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思想自觉，提醒广大党员干部不碰纪律红线，坚守法律底线，积极营造崇廉尚俭、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5. **“现身说廉”，开设一档廉洁专栏。**在“工大清风”微信公众号开设“青廉说”专栏，邀请年轻干部通过分享一则廉洁故事、撰写一篇廉洁感悟、录制一段廉洁心语微视频、拍摄一张践廉照片等，以“讲解员”的身份讲述自己的廉政心语，增强代入感，绷紧廉洁自律弦，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

6. **“以考促廉”，完成一份廉洁答卷。**坚持以考促学、以学促用，以党纪法规知识为主要测试内容，每名教职工党员在“工大清风”微信公众号上完成一份廉洁知识测试，巩固学习成效，及时查缺补漏，促使广大师生员工持续自觉加强政治理论和纪法知识学习，不断强化纪法观念和廉洁意识。

（二）聚焦“出实效”，创新自选动作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在积极响应、深度参与、做实“六个一”规定动作的基础上，围绕廉洁文化教育月活动主题，结合本单位实际，创新载体，丰富形式，高质量开展自选动作，确保取得实效。可通过开展主题党（团）日活动、征文比赛、知识竞赛或征集微视频、海报、警示语、书画等廉洁文化作品等各具特色的廉洁文化教育活动，让广大师生自发参与其中，营造学廉、话廉、树廉的文化氛围。鼓励通过网络宣廉、读书思廉、谈话促廉、纪律督廉、制度控廉、典型引廉、评优比廉等广泛宣传廉洁文化知识、陶冶廉洁文化情操、培育廉洁文化理念，使廉洁文化入情入理、廉洁意识入脑入心。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确保实现教育对象全覆盖。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要履行好职责范围内的责任，带头参加各项活动，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二）注重统筹兼顾。要把廉洁教育月活动同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同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结合起来，同各单位、各部门中心

工作结合起来，统筹兼顾，合理安排，力戒形式主义，以实际成效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高效运转。

（三）加大宣传力度。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要充分利用校园网、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及时宣传报道。活动结束后，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要对活动开展情况、取得的成果、主要经验及存在的问题等进行认真总结。并于12月6日前将活动总结材料电子版发送至校纪委邮箱：jwb@haut.edu.cn，纸质版（加盖公章）报送至校纪委（行政楼A410办公室）。

（四）加强监督指导。校纪委加强对活动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充分发挥学校纪委委员、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作用，适时走访各单位督促指导活动开展，确保宣传教育活动扎实有效。廉洁文化教育月活动开展情况将纳入学校本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考核内容。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专员办公室）

2023年10月30日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纪委综合室

2023年10月30日印发
